



世界经典名著

契诃夫短篇小说选

(十)

〔俄〕契诃夫 著

张立虎 译

学苑音像出版社

目 录

贝琴涅格人.....	1
变本加厉.....	12
唱诗班歌手.....	20
读 书.....	26
俄国煤.....	31
该说话还是该沉默.....	36
赶集的“ 结算 ”.....	37
好事也得有限度.....	39
记者的梦.....	41
骄傲的人.....	45
可怕的一夜.....	50
两封信.....	58
玛丽雅·伊凡诺芙娜.....	59
民心骚动.....	63
轻松喜剧.....	68
舌头能把人带到基辅.....	73
世人看不见的眼泪.....	76
适当的措施.....	82
贪图钱财的婚姻.....	87
谈 戏.....	93
同妻子吵架.....	96
文官考试.....	98
文特.....	102
演说和小皮带.....	106
意见簿.....	109
庸人先生们.....	111

永恒的运动	116
有将军做客的婚礼	125
月食	132
在病人床边	134
在车厢里	135
在痼疾患者与老人收容所里	143
在墓园里	148
照片簿	151
住别墅的女人	153
自我陶醉	156
自由派活宝	158

贝琴涅格人

伊凡·阿勃拉梅奇·日穆兴是个退伍的哥萨克军官，以往在高加索服役，如今住在自己的农庄上。他过去年轻，健康，强壮，现在却苍老，干瘪，背有点驼，眉毛蓬松，唇髭白得带点绿色了。有一天，那是在炎热的夏季，他从城里回自己的农庄。

他在城里斋戒过，在公证人那里写下遗嘱（大约两个星期以前他得过一次小中风），如今坐在火车车厢里，那些关于临近的死亡、关于尘世的空虚、关于人间万物的短暂等忧郁而严肃的想法，一路上始终没离开过他。到了普罗瓦里耶车站（顿涅茨克铁路上有这样一个车站），有个胖胖的、中年的金发先生，手中拿着一个旧皮包，走进他的车厢，在他对面坐下。他们两个就谈起话来。

“是啊，”伊凡·阿勃拉梅奇说，呆呆地瞧着窗外。“什么时候结婚都不算晚。我自己就是在四十八岁那年结的婚，人家都说太晚了，其实不晚也不早，不过呢，还是根本不结婚的好。老婆很快就会弄得人厌烦，然而并不是每个人都肯说真心话，因为，您明白，人总觉得不幸的家庭生活是丢脸的事，瞒着不说。有的人在老婆身旁‘玛尼雅，玛尼雅’的叫个不停，可是如果按他的本心办事，他就会把这个玛尼雅装进袋子，丢进水里了事。跟老婆一块儿过日子真没意思，简直是蠢事。再者，我敢于对您保证，儿女也不见得好一点。我有两个，这些坏蛋。在此地草原上，他们没处可以上学，



要把他们送到新切尔卡斯克去读书，可又没有钱，于是他们只好在这里生活，象两条狼崽子似的。你瞧着就是，他们会在大道上杀人哩。”

金发先生注意地听着，回答问话的声音不大，而且简略，看来这人秉性斯文而谦和。他自称是个律师，说他现在到玖耶甫卡村去办事。

“喔，你知道，那地方离我家九俄里，我的上帝！”日穆兴说，从他的口气听来，倒好象人家在跟他吵架似的。“不过，对不起，等一忽儿您到了车站是找不到马车的。依我看，您还是索性到我家里去好，您明白，在我那儿过上一夜，第二天早晨坐着我的马车走就行了。”

律师想了想，同意了。

等他们到达火车站，太阳已经低低地挂在草原上空了。从火车站到田庄的路上，他们没有讲话，车子的颠动妨碍他们谈天。那辆四轮马车蹦蹦跳跳，吱吱地叫，似乎在哭泣，好象它这种跳动弄得它自己十分痛苦似的。律师坐得很不舒服，愁闷地瞧着前面，巴望看到那个田庄。他们坐车走了八俄里光景，才远远地望见一所不高的房子和一个院子，四周围着一道用黑色石板砌成的围墙。那所房子的房顶是绿色的，墙上的灰泥脱落，窗子又小又窄，象是眯细的眼睛。田庄建在太阳地里，四周看不到水，也看不到树。邻近的地主和农民都把这儿叫做“贝琴涅格田庄”。许多年以前有一个过路的土地测量员在田庄上留宿，跟伊凡·阿勃拉梅奇谈了一夜，感到很不满意，早晨临走的时候对他严厉地说：“您，我的先生，是贝琴涅格人！”从此“贝琴涅格田庄”这个名称就传开了，等到日穆兴的孩子长大，开始打劫邻近的果园



和瓜地，这个外号就越发牢不可破了。大家还把伊凡·阿勃拉梅奇叫做“您明白”，因为他通常讲话很多，而且常常使用这个“您明白”。

在院子里的堆房旁边站着日穆兴的儿子，一个是十九岁，另一个是个半大孩子，两个人都光着脚，没戴帽子。正当马车驶进院子的时候，那个小儿子把一只母鸡高高地抛到半空中，母鸡咕咕地叫，飞起来，在空中画了一道弧线；大儿子开枪射击，那只母鸡就被打死，掉在地上了。

“这是我的孩子在学打鸟，”日穆兴说。

前堂里有个女人迎接来人。她身材瘦小，脸色苍白，年纪还轻，相貌美丽。从她身上穿的衣服来看，人家可能把她当做仆人。

“容我介绍一下，”日穆兴说，“她是我那些小崽子的妈。

喂，柳包芙·奥西波芙娜，“他转过身去对她说，”快点，孩子他妈，给客人做饭。开晚饭！快！”这所房子分成两半：这一半是“客厅”以及紧挨着它的老人日穆兴的卧室，这些房间都闷热，天花板很低，有许多苍蝇和黄蜂；那一半是厨房，那儿烧饭，洗衣服，给雇工开饭，那儿的长凳底下有鹅和鸡孵蛋，柳包芙·奥西波芙娜和她两个儿子的床也在那儿。客厅里的家具没上油漆，显然是一个木匠马马虎虎做出来的。墙上挂着枪支、猎袋、短鞭子，这些陈旧的废物早已生锈，上面满是尘垢，变成灰白色了。画片一张也没有，墙角上有一块木板，当初是放圣像用的。

一个年轻的乌克兰女人摆好饭桌，端来火腿，然后是红甜菜汤。客人拒绝喝酒，只吃面包和腌黄瓜。

“吃点火腿怎么样？”日穆兴问。



“谢谢，我不吃，”客人回答说。“我素来不吃肉。”

“这是为什么？”

“我是素食主义者。杀死动物是违背我的信念的。”

日穆兴想了一忽儿，然后叹一口气，慢吞吞地说：“是啊。对了。在城里我也见过一个不吃肉的人。现在这种信仰时兴起来了。嗯，这挺好。不能老是杀牲口，打鸟儿了，您明白，早晚得洗手不干这种事，让畜生也过太平日子才是。杀生是罪过，是罪过啊，这是不消说的。有的时候开枪打兔子，伤了它的腿，它就直叫，跟小娃娃一样。可见它也觉得痛啊！”

“当然，它觉得痛。畜生跟人一样懂得痛苦。”

“这是实在的，”日穆兴同意说，“这些我都很明白，”他一边想，一边接着说，“不过呢，老实说，有一点我却不明白：比方说，您明白，要是所有的人都不再吃肉，到那时候这些家禽，比如鸡和鹅，可怎么办呢？”

“鸡和鹅就会自由自在地生活下去，象那些野禽一样。”

“现在我懂了。不错，乌鸦和寒鸦都活着，不要我们管也过得挺好。对了。鸡啦，鹅啦，兔子啦，羊啦，都会自由自在地活下去，高高兴兴，您明白，赞美上帝，它们再也不会怕我们了。世界上就会出现和平同安宁。不过呢，您明白，有一点我还是不懂，”日穆兴看一眼火腿，接着说，“猪会怎么样呢？拿它们怎么办呢？”

“猪也跟别的动物一样，那就是说，它们自由了。”

“是这样。对了。可是，对不起，话说回来，要是不把它们杀掉，它们就会繁殖起来，您明白，到那时候草场和菜园就遭殃了。要知道，猪这种东西，要是随它们自由自在，



不去管它们，那么不出一天，它们就会把什么东西都糟踏掉。猪总是猪，给它起名叫猪可不是无缘无故的。”他们吃完了晚饭。日穆兴离开饭桌，在房间里走了很久，不住地讲啊讲的。他喜欢谈论一些重大而严肃的事，喜欢沉思，再者，他巴望在老年找到一个什么信仰，使心灵有所寄托，而死亡不至于显得这么可怕。他希望自己脾气温柔，心平气和，相信自己，就跟这个吃腌黄瓜和面包果腹而认为自己因此变得完善的客人一样。客人坐在一口箱子上，健康，胖乎乎的，沉默着，隐忍他的烦闷。要是有人在苍茫的暮色中从前堂往他这边看一眼，就会觉得他活象一块谁也搬不开的大石头。

人在生活里有所寄托，心里就踏实了。

日穆兴穿过前堂，走到门外廊子底下，人可以听见他不住地叹气，在沉思中自言自语：“对了，是这样。”天已经黑下来，天上这儿那儿出现了星星。房间里还没有点灯。有个人悄没声儿地走进大厅来，象个影子似的，在门旁站住。原来这是日穆兴的妻子柳包芙·奥西波芙娜。

“您从城里来吗？”她没看着客人，怯生生地问道。

“是的，我住在城里。”

“也许，您是个搞学问的人吧，先生，那么请您费心开导我们吧。我们得递一个呈子上去。”

“递到哪儿去？”客人问。

“我们有两个儿子，好先生，早就该把他们送去念书了，可是我们这儿没有人管，也找不到一个商量的人。我自己又什么都不懂。他们要是不上学，就要照普通的哥萨克那样征去当兵。那就糟了，先生！他们不识字，连庄稼汉也不如，连伊凡·阿勃拉梅奇自己都嫌弃他们，不让他们走进房间来。



不过，难道这能怪他们吗？真的，哪怕把小的一个送去上学也好，要不然，真叫人心痛啊！”她缓慢地说，声音发抖；这么瘦小、年轻的女人居然已经有长大成人的孩子，这似乎使人没法相信。“唉，真叫人心痛啊！”

“你，孩子他妈，什么也不懂，这不关你的事，”日穆兴在门口出现，说。“别拿你那些荒唐话去纠缠客人。走开，孩子他妈！”

柳包芙·奥西波芙娜就走出去，在前堂又用她尖细的声音说：“唉，真叫人心痛啊！”

他们在客厅里一张长沙发上给客人铺好被褥，点亮了长明灯，免得他嫌黑。日穆兴在自己的卧室里上床睡下。他躺在那儿想他的灵魂，想老年，想不久以前的中风，那次中风把他吓得心惊胆战，真以为自己快要死了。他喜欢独自一人在寂静中深思冥想，每逢这种时候，他就自以为是个十分严肃而深刻的人，在这个世界上只有重大的问题才会引起他的兴趣。现在他就在不断地思索，他想抓住某个与众不同的、杰出的思想，使它成为生活的指南，有心为自己想出一种原则，好把他的生活也变得象他本人那样严肃而深刻。比方说，对他这个老人来说，戒绝肉食和各种珍馐美味确实挺好。那种人类不再互相残杀，也不杀害动物的时代是早晚要来的，它不可能不来，于是他幻想着那个时代，清楚地想象他自己和所有的动物和睦相处，可是突然间他又想起那些猪，他头脑里的思路就全给搅乱了。

“怪事，求主怜恤吧，”他呼哧呼哧地喘气，嘟哝着说。
“您睡着了吗？”他问。

“没有。”



日穆兴从床上起来，在门口站住，只穿着衬里衣服，在客人面前露出他那两条青筋突起的、干瘪的、象木棍一样的腿。

“您明白，”他开口说，“如今这年月，时兴各式各样的什么电报啦，电话啦，一句话，各种奇迹应有尽有，可是人并没有变得好一些。据说在我们那个时代，三四十年以前，人是粗暴残忍的；然而现在难道不是仍旧一样吗？的确，在我那个时代，大家不讲究礼貌。我还记得，有一次在高加索，我们在一条小河旁边驻扎了整整四个月，什么工作也没有，那时候我还是个军士。当时出了一件麻烦事，简直象是一篇小说。在我们哥萨克骑兵连驻扎的小河对岸，您明白，埋葬着一个穷公爵，他是不久以前让我们杀死的。每到夜里，您明白，守寡的公爵夫人总要到坟上去哭。她边哭边诉，嘴里哼哼唧唧地叫个没完，吵得我们心里不好受，简直睡不着觉。我们第一夜睡不着，第二夜又睡不着；得，这就惹得我们心烦了。从常理来推断，为了他妈的这么点原故就不睡觉，那确实不行——请您原谅我这种说法。我们就把这个公爵夫人抓来，用鞭子抽一顿，她就再也不去哭了。就是这么回事。现在呢，当然，这样的人没有了，也不用鞭子抽人了，大家生活得象样多了，学问也大得多了，不过，您明白，人的灵魂还是老样子，没起什么变化。喏，不瞒您说，我们这儿住着个地主。他办矿，您明白。那些没有护照的、没处投奔的、各式各样的流浪汉在他那儿做工。每到星期六就得给工人发工钱，可是不愿意给，您明白，他舍不得钱。他就找了个帐房先生，也是个流浪汉，不过脑袋上总算还戴着一顶帽子。地主说：‘你别给他们钱，一个小钱也别给；他们会打你，’他



说，‘那就让他们打，你忍着，我每个星期六给你十个卢布就是。’好，到星期六傍晚，工人们按规矩来拿工钱，帐房先生却对他们说：“没有！”得，你一句我一句地骂个不停，打起来了。大家一齐打他，拳脚交加，您明白，这些人饿得心狠了。他们把那个人打得人事不知，然后各自走散。老板吩咐人往帐房先生脸上泼水，随后就塞给他一张十卢布的钞票，那个人收下来，而且还挺高兴，因为实际上，慢说给十个卢布，就是给三个卢布，他也会答应钻进绞索里去。是啊。到了星期一就又是一伙工人来了。他们只好来，没地方可去嘛。到星期六就又是那一套。”客人翻一个身，脸对着长沙发靠背，嘴里含含糊糊说了一句什么话。

“喏，还有一个例子，”日穆兴接着说。“有一年，您明白，此地闹一种叫炭疽热的瘟疫。那些牲口啊，我跟您说吧，象苍蝇那么纷纷死掉。兽医到此地来，下了严厉的命令，要把死牲口弄到远处去，深深地埋进地里，浇上石灰浆等等的，您明白，这都是根据科学的原理。我那匹马也死了。我就按照种种预防措施把它埋了，单是在它身上浇的石灰浆就有十普特。您猜怎么着？我那两个小子，您明白，我的宝贝儿子，夜里却把马挖出来，剥下它身上那张皮，卖了三个卢布。您瞧瞧。可见人并没有变好，可见不管你怎么喂狼，狼总是往树林里瞧。就是这么回事。这种事真叫人深思啊！不是吗？您认为怎么样？”

突然，在房间的一边，有一道电光在护窗板的缝隙里闪现。暴风雨之前，天气总是闷热，蚊子不住地叮人，日穆兴躺在自己的房间里沉思默想，唉声叹气，哼哼唧唧，自言自语：“对了，是这样”，怎么也睡不着觉。在很远很远的地方



响起隆隆的雷声。

“您睡着了吗？”

“没有，”客人回答说。

日穆兴就起床，穿过客厅和前堂，两只光脚吧嗒吧嗒地响着，到厨房喝水去了。

“世界上，您明白，最糟糕的是愚蠢，”过了一忽儿，他端着个水瓢走回来，说。“我那个柳包芙·奥西波芙娜正跪在那儿祷告上帝呢。她每天晚上都祷告，您明白，她咕咚咕咚地叩头，头一件事就是祷告上帝把她的孩子送去上学，她生怕孩子们象普通的哥萨克那样去当兵，到了那边，背上挨一军刀。不过，要上学就得有钱，可是上哪儿去找钱呢？你就是拿脑门碰破地板，没钱也还是没钱啊。其次，她祷告是因为，您明白，任何女人都认为世界上再没有人比她更不幸了。我是直性子，什么事也不想瞒住您。她是穷人家出身，教士的女儿，所谓僧侣阶层。我是在她十七岁那年娶她的。她家把她嫁给我，一大半是因为家里没有吃的，受穷受苦，我呢，您看得出来，毕竟有田地，有家业，喏，不管怎么说吧，我好歹也是个军官；您明白，她嫁给我要算是高攀了。我们结婚的头一天她就哭，后来一直哭了二十年，就象俗话说的，眼泪没干过。她老是坐在那儿，想啊想的，想心思。请问，有什么可想的呢？妇道人家能想点什么呢？没有什么可想的。老实说，我是不把娘们儿当人看的。”

那位律师猛的坐了起来。

“对不起，我觉得有点闷热，”他说。“我要出去。”

日穆兴一面继续讲女人，一面走进前堂，拉开门帘，两个人走到外面。正巧一轮明月在院子上面的天空中浮动，这



所房子和堆房在月光下显得比白天还要白。在草地上，在黑色的阴影中间，铺开几条明亮的月光，也是白的。从这儿可以看到右边远处的一片草原，草原上空宁静地闪着繁星。一切都神秘，无限地遥远，人仿佛望着深渊一样。左边，草原的上空堆积着酝酿雷雨的沉重的乌云，黑得象煤烟似的。乌云的边缘被月光照亮，似乎那儿有些峰顶盖着白雪的高山以及漆黑的树林和海洋。电光闪耀，传来轻微的雷声，好象山上正在打仗似的。田庄附近有一只小小的猫头鹰单调地叫着：“睡啦！睡啦！”

“现在几点钟了？”客人问。

“一点多钟。”

“离天亮还早着呐，真是！”

他们回到房子里，又躺下。应当睡着才对，下雨以前，人照例能睡得十分酣畅，然而这个老人却喜欢想一些重大而严肃的事情。他不只是想，而是要反复地琢磨。他琢磨着死亡已经临近，为了拯救自己的灵魂，最好不要再这样游手好闲，让时间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不知不觉地浪费掉，没有留下任何痕迹。他最好给自己想出一种什么大事来干，比方步行到很远很远的一个什么地方，或者象这个年轻人一样戒绝肉食。他又想象人类不再杀死动物的时代，想得那么生动，那么逼真，倒好象他自己正在经历那个时代似的。可是忽然，他的脑子里又都乱糟糟，一切都不清楚了。

雷雨已经过去，可是乌云还留下一点边缘，雨还在下，轻轻地拍打房顶。日穆兴起床，伸着懒腰，因为年老而哼哼唧唧，眼睛瞧着大厅。他看出客人没有睡着，就说：“在高加索的时候，您明白，我们那儿有个上校也是素食主义者。



他不吃肉，从来也不打猎，也不许部下去钓鱼。当然，我明白。一切动物都应当自由地生活，享受生活；只是我不懂：猪怎么能随便走来走去，没有人管。”客人爬起来，坐好。他那苍白憔悴的脸上现出烦恼和疲乏的神情；看得出来，他累得要命，只是他那温顺、柔和的心不容许他用话语把他的气恼表达出来。

“天已经亮了，”他温和地说。“劳驾，请您吩咐他们备马。”

“这是为什么？您等一等，雨就要停了。”

“不，我求求您，”客人恳求地说，声调里带着惊恐。“我得马上就走。”

他就动手匆匆忙忙穿衣服。

等到马车备好，太阳已经升上来了。雨刚刚停住，云很快地奔驰着，天上一些蔚蓝色的透光的空隙变得越来越大。初出的阳光怯生生地映在下面的小水洼里。律师拿起他的皮包，穿过前堂，去坐马车，这时候日穆兴的妻子脸色苍白，似乎比昨天还要苍白，带着泪痕，注意地瞧着他，眼睛一胖也不胖，现出姑娘那样的纯朴神情，从她的哀伤的脸容可以看出她羡慕他的自由：啊，要是她自己能离开此地，她会多么高兴啊！还可以看出她有话要跟他说，大概是要他为她的孩子出些主意吧。她是多么可怜啊！这人不是妻子，也不是女主人，甚至不是一个女仆，倒象是个穷食客，一个谁也不需要亲戚，一个渺不足道的人。她的丈夫忙忙乱乱，不停嘴地讲着，一边抢在前面，送客人出门。她呢，惊恐而负疚地缩在墙边，一直在等个方便的机会好开口讲话。

“欢迎您下次再来！”老人反复说着，一刻也不停嘴。“您



明白，我们一定尽其所有来招待您！”

客人匆匆地坐上马车，显然十分愉快，仿佛生怕这当儿会有人扣留他似的。马车象昨天那样蹦蹦跳跳，吱吱地尖叫，猛烈地撞响车后拴着的一个桶子。律师回过头来，带着一种特别的神情朝日穆兴看了一眼，仿佛他象从前那个土地测量员那样，想骂他一声贝琴涅格人或者别的什么，然而温和的性格占了上风，他忍住了，什么话也没说。可是走到大门口，他忽然忍不住，欠起身来，响亮而气忿地嚷了一声：“我讨厌您！”

接着，马车驶出门外，不见了。

日穆兴的儿子站在堆房旁边：大儿子拿着一管枪，小儿子抱着一只灰色的公鸡，头上生着鲜艳美丽的冠子。小儿子使足力气把那只公鸡往上抛去，那只鸡飞得高过房顶，在空中翻了个身，象鸽子一样。大儿子开一枪，那只公鸡就跟一块石头似的落下来了。

老人心慌意乱，不知道该怎样解释客人这一声奇怪的意外的嚷叫。他慢吞吞地走回房子。他在房子里靠着桌子坐下，琢磨了很久，想到当前的思潮，想到普遍的道德败坏，想到电报，想到电话，想到自行车，想到这一切多么不必要，渐渐地心平气和，然后不慌不忙地吃完饭，喝下五大杯茶，躺下去睡觉了。

变本加厉

律师卡里亚金在大教堂唱诗班指挥格拉杜索夫的家里



坐着，手中摆弄一张调解法官发给格拉杜索夫名下的传票，说：“不管您怎么讲，多西费依。彼得罗维奇，您总是有错处的，先生。我尊敬您，看重您对我的好感，然而尽管如此，我不得不痛心地对您说，您做得不对。是的，先生，您做得不对。您侮辱了我的当事人杰烈维亚希金。嗯，您为什么要侮辱他呢？”

“哪个魔鬼侮辱他了？”格拉杜索夫大发雷霆说。他是个高身量的老人，窄额头显得严峻吓人，两道眉毛很浓，纽扣眼上挂着一枚铜质奖章。“我只不过在道德方面对他教诲一下，如此而已！对蠢货是要开导的！要是蠢货不开导，他们就会闹得人不得安生。”

“可是，多西费依。彼得罗维奇，您对他讲的话不是教诲。按他在状子里所说的，您当众对他不客气地称呼‘你’而不称呼‘您’，骂他蠢驴，混蛋，以及诸如此类的话，有一次甚至举起手来，似乎打算对他做出侮辱的举动。”

“如果他该挨打，那怎么能不打呢？这我不懂！”

“可是您要明白，您没有任何权利这样做！”

“我没有权利？哼，这要请您原谅。您到别处去对别人讲这种话，别来蒙哄我，劳驾。自从主教唱诗班的指挥揪住他的脖领，请他滚蛋以后，他就来到我这儿，在我的唱诗班里工作了十年。不瞒您说，我是他的恩人。要是他因为我从唱诗班里把他赶走而生气，那就该怨他不对。我是因为他爱夸夸其谈才把他赶走的。只有上过学校，受过教育的人才可以大发议论。如果你是蠢货，没有崇高的智慧，那你就该在墙角上乖乖地坐着，一声也不吭。你一声也不吭，听着聪明人讲话就是，可是他这个笨蛋，偏要出头，插那么几句嘴。



大家就要练习合唱或者做弥撒了，他却谈什么俾斯麦和各式各样的格莱斯顿。您能相信吗，他这个混蛋居然订报纸看！就因为他谈俄土战争，我打过他多少次嘴巴，您想都没法想象！临到该唱歌了，他却偏过头去跟男高音讲话，唠唠叨叨地说什么我们的部队用炸药炸毁了土耳其的铁甲舰《留福契—德热里尔》号。难道这叫守秩序？当然，我们的军队打胜仗是快活事，可是由此却不能得出结论说不该唱歌。你可以做完弥撒再谈嘛。一句话，他是头猪。”

“这样看来，您从前就侮辱过他！”

“从前他并不生气。他体会到我这是为他好，他心里明白！他知道对上司和恩人顶嘴是罪过，可是等他进了警察局，做了文书，得，万事大吉，他趾高气扬，什么事也不明白了。他说，现在我不是歌手，是文官。他说，我不久就要参加考试，做十四品文官了。我就说，得了吧，你也还是个蠢货。我说，你不如少发议论，勤着点把鼻涕擦干净的好，这比你巴望官品强多了。我说，你命中注定的不是升官，而是受穷受苦。可是他不肯听！喏，就拿眼前这件事来说吧，他凭什么把我告到调解法官那儿去？哼，难道他不是下流的坏种？我本来在萨莫普留耶夫的饭铺里坐着，跟我们教会的长老一块儿喝茶。顾客非常之多，一个空位子也没有。我一看，他也坐在那儿，跟他那些文书喝啤酒。他活象个花花公子，扬起脸，哇哇地大发议论，不住地摇手。我仔细一听，他在讲霍乱。哼，您拿他这种人有什么办法？他又夸夸其谈！我呢，您知道，一声不响，沉住了气，随你去胡说吧，我心想，随你去胡说吧。反正舌头又没有骨头。忽然，糟糕，火车头拉汽笛了。他这个下流货，动了感情，站起来，对他的朋友们

